

中国建筑节能协会 太阳能建筑应用专业委员会

国建节协阳能〔2025〕1号

关于邀请加入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太阳能建筑应用 专业委员会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太阳能建筑应用专业委员会（简称“专委会”）为中国建筑节能协会的分支机构，是由太阳能建筑应用领域的科研院所、大专院校、知名设计、施工、运行及咨询服务企业等单位组成的全国性、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，旨在搭建太阳能建筑应用行业的交流平台，开展行业自律、政策研究、标准制定、工程咨询、评价与推广等活动，秘书处设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。自2012年成立以来，专委会在中国建筑节能协会的领导下，与全体会员单位在行业自律、政策制定、科技创新、标准编制等方面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，为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。

为更好地推动专委会工作的开展，根据《中国建筑节能协会章程》和《中国建筑节能协会会员管理办法》，现面向行业和社会征

集会员单位。

一、专委会工作范围

（一）推动行业自律：督促会员单位依法经营，约束不正当竞争行为，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；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；制定行业自律公约，开展会员单位自律管理。

（二）优化发展环境：参与行业发展规划制定、政策文件出台等紧密相关的决策论证活动，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；发挥行业组织力量，争取有利的行业发展环境。

（三）促进行业交流：建立会员间联合协作机制，搭建会员单位与科研院所、房地产开发商、设计院、建设单位等的技术交流平台，促进业内交流，组织会员参加各类会议和活动。汇总分析行业市场信息，提供行业数据服务。

（四）制修订标准及图集：承接国家、省部级、地方及企业等太阳能建筑应用相关科研课题，以及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产品标准、企业标准等的编制服务；组织会员单位参与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的制定、审查、宣贯及有关的科学研究工作。

（五）开展技术咨询服务：面向行业发展需要和会员单位需求，围绕太阳能建筑应用行业的政策制定、标准编制、工程建设、技术推广、人才培养等开展技术咨询服务，提供优质高效的解决方案。

二、要求及服务内容

（一）基本要求

1. 依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。

2. 从事太阳能建筑应用的技术产品及装备开发企业、工程设计、施工及运营企业，科研院所、大专院校、检测认证认可等相关机构，以及社会团体等均可加入。

3. 在本行业具有一定的影响力，愿意为太阳能建筑应用行业和专委会发展做出贡献。

（二）入会优势

1. 前沿资讯领航。优先获取国内外太阳能建筑应用领域最新的政策法规、技术标准、市场动态等资讯，洞悉行业发展趋势，提前布局发展战略，抢占市场先机。

2. 技术交流推广。深度参与专委会组织的学术论坛、技术研讨会、经验交流会等活动，与行业顶尖专家、领军企业面对面交流，获取前沿技术成果，拓宽创新视野，加速企业技术服务迭代升级。

3. 标准图集制定。参与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、规范的制定修订工作。

4. 精准对接服务。借助庞大的资源网络，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，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精准对接，助力拓展业务版图，挖掘潜在合作机遇，互通互鉴，实现互利共赢。

5. 专业培训赋能。可享受定制化的专业培训，涉及政策导向解读、前沿技术宣贯、工程案例等相关内容，为企业培育高素质

复合型人才队伍，增强团队战斗力，夯实企业发展根基。

（三）会（委）员级别

1. 理事单位（主任委员/副主任委员）
2. 普通会员单位（常务委员/委员）

（四）委员权利

1. 主任委员/副主任委员

1) 颁发“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单位”证书。在会籍有效期内，可在宣传资料上按规定使用中国建筑节能协会会标，并以相应等级会员身份对外开展工作；

2) 享有专委会的重大事项决策权，对专委会的工作进行监督提出建议的权利；

3) 享有专委会选举权、被选举权和表决权，提出全体会议议案的建议权；

4) 对专委会工作的知情权、建议权和监督权；

5) 享有免费（1—2人）参与专业性技术交流活动、洽谈会、展览等活动的权利；

6) 参加举办技术交流、产品推广、成果评价和技术培训等活动；

7) 委员单位在产品、技术、品牌等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，将给予援助。

8) 上述七条为主任委员/副主任委员权利，会员权利参照《中国建筑节能协会章程》

2. 常务委员/委员

1) 颁发“专委会常务委员单位”证书。在会籍有效期内，可在宣传资料上按规定使用中国建筑节能协会会标，并以相应等级会员身份对外开展工作；

2) 享有专委会选举权、被选举权和表决权，提出全体会议议案的建议权；

3) 对专委会工作的知情权、建议权和监督权；

4) 会员单位在产品、技术、品牌等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，将给予援助；

5) 享有专委会主办（承办）的各类学术交流、技术展示主题沙龙以及推广活动的注册优先和优惠资格；

6) 优惠获得专委会提供的技术性、工程性和政策性等咨询服务。

7) 上述六条为常务委员/委员，会员权利参照《中国建筑节能协会章程》

三、入会流程及要求

（一）自愿申请加入的单位，请登录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官网（<https://www.cabee.org/>），点击右上角“申请会员”，按照要求填写《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单位会员入会申请表》（见附件1）和《中国建筑节能协会会员企业行业自律承诺书》（见附件2），并提交申请。

（二）中国建筑节能协会秘书处审核申请材料，提出审核意见，

并报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确认。

(三) 待审核通过后，申请单位将会费汇至中国建筑节能协会账户。

(四) 中国建筑节能协会核实会费到账后，开具“全国性社会团体会员费统一票据”和办理会员证书。

(五) 获得会员单位证书后，填写《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太阳能建筑应用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信息表》(见附件3)，盖章后邮寄至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1号院建材南新楼212室(联系人：彭阳，电话：13910582939)。

四、会费标准及账户信息

(一) 会费标准

1. 理事单位(主任委员、副主任委员)：5万元/届。
2. 普通会员单位(常务委员/委员)：8000元/届。

(二) 账户信息

账 户：中国建筑节能协会

账 号：345457030818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主语城支行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彭 阳 王珊珊

电话：13910582939 010-57811005

邮箱：1513092925@qq.com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1 号院建材南新楼 212 室

附件：

1. 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入会申请表
2. 中国建筑节能协会行业自律书
3. 专委会会（委）员单位信息表

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太阳能建筑应用专业委员会

2025 年 12 月 9 日



附件 1

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单位会员入会申请表

单位名称					
单位地址					
单位网址					
加入会员等级 (√)	☐ 理事单位 (主任委员/副主任委员)			☐ 普通会员单位 (常务委员/委员)	
参会代表		职务		邮箱	
电话		手机		微信	
联系人		职务		邮箱	
电话		手机		微信	
单位简介及 技术产品介绍					
单位 (签章)	单位负责人 (签字): (单位公章) 年 月 日				

注: 本申请表扫描件与原件具有相同法律效力。

电话: 010-57811377

附件 2

中国建筑节能协会会员企业行业自律承诺书

为进一步强化企业自律约束机制，促进太阳能建筑应用行业健康发展，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》中办发〔2015〕39 号文件要求和国家发展改革委、民政部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了《行业协会商会综合监管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制定了行业自律公约。本企业自愿加入“中国建筑节能协会”，且提供的入会申请材料内容真实，并做出如下承诺：

1、本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严格遵守国家和本市的法律法规、标准、规范，贯彻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，热情为用户服务，保质、保量、按时完成约定任务，树立良好的行业形象。

2、本企业生产所使用的原辅材料及最终产品均符合绿色、节能、低碳、环保标准的有关要求，以及国家和行业强制性标准的规定，不采购、不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技术、产品，自觉抵制落后、淘汰以及假冒伪劣的技术及产品，保证材料、设备和工程质量安全。

本企业在咨询、设计、检测、认证、建筑工程建设、房地产开发、运营服务等业务符合绿色、节能、低碳、环保标准的有关要求，以及国家和行业强制性标准的规定，对出具报告和证书的真实性负责，杜绝提供虚假信息和出具虚假报告。

3、应严格按照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产品备案要求组织生产经营工作，产品质量、产品包装、服务质量均严格符合建筑节能、低碳等相关要求。

4、本企业依托协会平台，加强交流学习，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，传递行业正能量，共同推动行业自律和健康发展机制的建立。

5、接受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对企业产品质量、服务质量的监督检查，包括生产场地和施工现场的抽查。如出现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负责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（单位公章）

附件 3

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太阳能建筑应用专业委员会（委）员单位 信息表

单位名称					法人代表	
通讯地址					邮编	
联系人信息						
姓名			部门			职务
手机			电话			E-mail
申请会员类别	☐ 主任委员/副主任委员（理事单位） ☐ 常务委员/委员（会员单位）					
单位基本情况						
成立时间			注册资金			员工数量
近两年经营情况						
年度	产值	销售额	利润	利税	出口额	
主要经营范围						
单位性质	☐ 事业 ☐ 社团 ☐ 国有企业 ☐ 股份制企业 ☐ 民营企业 ☐ 港澳台投资企业 ☐ 外商独资企业 ☐ 中外合资企业 ☐ 其他					
业务类型	☐ 生产经营 ☐ 设计单位 ☐ 工程施工 ☐ 综合能源服务商 ☐ 检测认证 ☐ 科研院所 ☐ 大专院校 ☐ 其他					
单位意见	自愿加入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太阳能建筑应用专业委员会，遵守专委会的管理规定并积极履行会员义务。 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	